

	36	徇私不告知犯罪嫌疑人诉讼权利,并采用刑讯逼供等非法方法讯问犯罪嫌疑人	★★★	落实双人提审、在讯问过程中进行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并告知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
	37	徇私让证人、被害人串供,并采用暴力、威胁等非法方法询问	★★★	落实双人询问、在询问过程中进行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告知证人被害人的权利义务
	38	徇私不听取被害人的意见	★★★	检查听取被害人意见书,案件监督管理平台对听取意见节点进行监督
	39	违规私下会见律师、接受宴请向他人推荐律师	★★★	会见律师在指定场所,并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对于经济困难的,向法律援助中心移送
	40	徇私违法变更强制措施	★★★	变更强制措施需要检察长审批,并由执检部门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
	41	徇私要求公安机关撤回移送	★★★	案件流程网上管理,并由纪检部门对撤回案件进行检查
	42	徇私作出不起诉处理意见	★★★	检察官联席会议对不起诉案件进行讨论通过、分管检察长对不起诉书案件进行审批、纪检部门对不起诉案件进行检查
	43	对自侦案件拟作不起诉决定,徇私未由人民监督员提出监督意见或者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批准	★★★	案件监督管理平台对自侦案件进行监控,纪检部门对不起诉案件进行检查
	44	徇私不公开宣布不起诉决定,或不送达不起诉决定书,或不立即释放在押的被不起诉人	★★★	案件监督管理平台对节点监控,人民监督员对公开宣布进行监督,被不起诉人依法可以提出申诉
	45	徇私漏罪漏人或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对不构成犯罪的人或者具有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不适当追究刑事责任的人提起公诉	★★★	对疑难复杂案件进行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案件监督管理部门会同纪检部门;对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的案件进行监督管理
	46	徇私未依法变更起诉、追加起诉	★★★	对疑难复杂案件进行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案件监督管理部门会同纪检部门

47	徇私不移送应当移送的证据材料、扣押款物、非法所得等	★★★	对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的案件进行监督管理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对案件材料流转进行登记管理
48	徇私致量刑情节认定不当或者量刑建议畸轻畸重	★★★	要客观中立，按照量刑标准进行量刑建议，超出一般量刑范围时，应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49	以刑事和解名义违法违规办案	★★★	刑事和解案件进行不起诉要由检察长进行审批，并进行公开审查，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
50	徇私消极办案，隐匿指控犯罪证据或者不充分论证指控	★★★	制作完整详细出庭预案，全程留痕。对于公诉意见、量刑建议等关键文书向部门负责人备案，形成责任倒逼作用
51	徇私在庭审中针对被告人、辩护人提出一些无依据的无罪罪轻辩解、辩护，怠于履职，不公正行使追诉犯罪职责，致使法庭采信上述无依据辩解	★★★	出庭检察官助理、书记员详细记载开庭笔录，记载出庭公诉人在法庭上的言行，形成责任倒逼效果
52	徇私不依法履行对侦查活动、审判活动的法律监督、不提起抗诉	★★★	有监督事由的由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对未监督事由进行监管
53	徇私泄露案情，并致案件材料损毁、灭失	★★★	对于打探案情的一律严词拒绝，并填写过问登记表，案件查询由案件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备案记录
54	实行监督过程中对监管场所工作人员的违法渎职问题视而不见。	★★★	线索评估、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
55	实行各项日常监督工作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	★★★	加强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管理监督，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责任追究上查一级
56	帮在押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讲情、通风报信，存在权钱交易的风险。	★★★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在押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权利义务告知
57	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的职务犯罪案件立案侦查，通风报信。	★★★	严守办案保密纪律、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逐级处理报告和审批、执行重大事项报告

58	受理辩护人、诉讼代理人对看守所阻碍行使诉讼权利的申诉、控告以及被监管人及其近亲属、法定代理人的控告、举报和申诉，不依法处理，向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家属索要财物费、接受宴请等。	★★★	在押人员及家属在指定地点和时间约见、专人登记、双人办案、限期答复、同步录音录像
59	承办检察长交办、专项活动等其他事项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	★★★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加强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管理监督，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
60	刑事执行检察工作中掌握部分案件信息，不遵守保密规定。	★★★	严守办案保密纪律、案件过问登记、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
61	根据组织上授予的权限履行科室行政管理的职责，落实一岗双责，确保部门人员没有违法违纪行为。	★★★	带头遵守党纪国法、检察纪律。制定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具体方案，与业务工作一起部署落实。经常与干警谈心谈话，了解干警的思想和作风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或报告。

部门廉政风险排查防控登记表

部门		刑事检察科	工作岗位	检察官助理
主要职能及重点风险部位		1. 审查逮捕工作；2. 立案监督工作；3. 开展侦查监督工作；4. 依法受理延长侦查羁押案件；5. 对确属应当追捕的犯罪嫌疑人，制作追捕意见书，追捕同案犯和嫌疑人；6. 根据办案或专项斗争需要，介入侦查活动；7. 根据科室安排，做好科室综合工作。独立承办案件，在权限范围内独立承担案件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不起诉、诉讼监督工作；8. 协助检察官开展审查逮捕工作；9. 协助检察官开展立案监督工作；10. 协助检察官开展侦查监督工作；11. 协助检察官依法受理延长侦查羁押案件；12. 对确属应当追捕的犯罪嫌疑人，协助检察官制作追捕意见书，追捕同案犯和嫌疑人；13. 根据办案或专项斗争需要，协助检察官介入侦查活动；14. 根据科室安排，做好科室综合工作；协助员额检察官承担案件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不起诉、诉讼监督工作。15. 协助监督看守所日常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16. 协助监督公安机关、司法行政机关、人民法院的刑罚交付执行活动；17. 协助监督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刑罚执行机关的暂予监外执行活动；18. 协助调查发生在看守所的事故和在押人员死亡情况；18. 协助监督公安机关执行剥夺政治权利判决情况；19. 协助监督羁押期限和办案期限是否合法；20. 协助监督指定居所监视居住执行活动是否合法；21. 协助监督人民法院执行罚金刑、没收财产刑及执行生效判决、裁定中没收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的活动是否合法；22. 协助监督依法不负刑事责任的精神病人的强制医疗执行活动是否合法；23. 协助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出释放或变更强制措施的建议；24. 协助完成检察官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任务。		
潜在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	序号	主要廉政风险点	风险等级	主要防控措施
	1	泄露案情	★★★	落实保密责任、签署保密协议，实行泄密责任倒追
	2	徇私隐匿、毁弃案件材料	★★★	建立案件材料登记制度，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定期开展自查、复查
	3	徇私帮助犯罪嫌疑人串供、毁灭或伪造证据	★★★	实行双人提审、同步录音录像，案卷材料电子扫描前置

	4	徇私采信非法证据	★★★★	依法收集证据材料，确保证据合法有效，建立汇报讨论制度，开展采信证据互查，并进行定期评查
	5	徇私作出批捕、不捕决定	★★★★	实行案件逐级汇报，并按规定提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
	6	徇私漏罪、漏人、漏事实或改变定性	★★★★	加强案件质量跟踪检查，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
	7	徇私作出不实纠违、追捕	★★★★	落实检察官责任追究，严肃查处违法行为。
	8	徇私致案件证人、被害人等隐匿、改变证言或陈述等	★★★★	公布举报电话、案件质量评查、小组多人参与办案
	9	徇私增减罪状	★★★★	严格案件审批汇报制度，提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加强案件质量监督检查
	10	徇私发现违法犯罪线索隐瞒不报	★★	实行双人办案，建立线索登记台账，加强与控告申诉科的工作联动
	11	徇私不如实汇报案情	★★	小组多人参与办案、按规定建立案件讨论制度、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
	12	徇私违规借阅、复制、摘抄案卷材料	★★	科室人员相互监督、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落实纪律处分条例
	13	私自接受案卷相关材料	★	案卷材料电子扫描前置、接受案卷材料前汇报、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
	14	为牟私利，主动要求承办某个案件	★★★★	随机分案、科室人员内部监督、按规定建立案件汇报讨论制度

	15	徇私违反回避有关规定	★★★	小组多人参与办案、公布举报电话、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
	16	徇私为案件当事人推荐律师	★★★	公布举报电话、小组多人参与办案、检察官办案小组人员互相监督
	17	徇私作出通知公安机关立案或撤案决定	★★★	落实刑检科侦查监督组立案监督操作规程、案件汇报讨论、科室人员互相监督
	18	徇私处理立案监督案件、造成冤假错案	★★★	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按规定提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落实与控告申诉科联动机制
	19	徇私不如实审核案件	★★★	实行小组双人审案、按规定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按规定建立案件汇报讨论制度
	20	在监督过程中，发现警务人员涉嫌职务犯罪的线索，徇私应当移送不移送的	★★★	严格执行侦查活动监督操作规程、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公布举报电话
	21	发现公安机关侦查活动违法，不予监督，造成严重后果的。	★★	落实与控告申诉科联动机制、科室人员内部监督、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
	22	徇私提请批准延长羁押期限，造成严重后果的。	★★★	落实案件逐级审批、与刑事执行部门联动、按规定建立案件汇报讨论制度
	23	徇私违规办理提请批准延长羁押期限	★★★	按规定提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案件逐级审批、与刑事执行部门联动
	24	徇私不当追捕，造成严重后果的	★★★	按规定提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实行案管日常评查和纪检专项督查、落实逐级汇报机制
	25	徇私介入侦查活动，严重干扰侦查机关侦查活动的。	★★★	严格执行侦查活动监督操作规程、落实驻警署检察官办公室反馈机制

	26	徇私泄露科室工作材料	★★	建立工作档案、落实保密责任、落实工作材料保管责任
	27	徇私接受相关办案部门的吃请	★★★★	检察官对自己承办的案件负责，按照职权清单履职；时刻注意自己的检察官身份，杜绝同相关办案单位的相关人员私下接触，检察官对自己承办的案件负责，在案件审查报告如实摘录，做到工作全程留痕，纪检部门定期督查检察官的工作
	28	徇私利用和相关部门的关系了解案情，请求帮助	★★	
	29	徇私越权管辖案件	★★	对管辖有争议的或者情况特殊的案件，由共同的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管辖
	30	徇私帮助当事人串供、毁灭、伪造证据或者采取非法证据	★★	告知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对检察人员非法收集证据的，犯罪嫌疑人有权提出控告
	31	违规处理赃款赃物	★★★★	由案管部门对赃款赃物登记保存、在网上流转管理
	32	徇私不按事实、证据提出审查意见、汇报案情	★	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由案管部门、纪检部门随机对案件进行检查
	33	徇私越权审批	★	案件监督管理系统对案件流程进行网上监管、随时预警
	34	违反法定回避有关规定，私自要求承办某个案件	★★★★	检察人员是本案的当事人或者当事人的近亲属，或者与本案有利害关系，以及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应当回避，严格做好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及时将个人家庭、社会关系等情况如实报告政治处，方便纪检部门掌握个人情况，做好监督
	35	利用职务之便，收取或者索取他人财物	★★★★	与当事人保持距离，在案件关联时除工作事务外绝不私下联系

36	徇私不告知犯罪嫌疑人诉讼权利,并采用刑讯逼供等非法方法讯问犯罪嫌疑人	★★★	落实双人提审、在讯问过程中进行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并告知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
37	徇私让证人、被害人串供,并采用暴力、威胁等非法方法询问	★★★	落实双人询问、在询问过程中进行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告知证人被害人的权利义务
38	徇私不听取被害人的意见	★★★	检查听取被害人意见书,案件监督管理平台对听取意见节点进行监督
39	违规私下会见律师、接受宴请向他人推荐律师	★★★	会见律师在指定场所,并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对于经济困难的,向法律援助中心移送
40	徇私违法变更强制措施	★★★	变更强制措施需要检察长审批,并由执检部门进行羁押必要性审查
41	徇私要求公安机关撤回移送	★★★	案件流程网上管理,并由纪检部门对撤回案件进行检查
42	徇私作出不起诉处理意见	★★★	检察官联席会议对不起诉案件进行讨论通过、分管检察长对不起诉书案件进行审批、纪检部门对不起诉案件进行检查
43	徇私漏罪漏人或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对不构成犯罪的人或者具有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规定的情形不当追究刑事责任的人提起公诉	★★★	对疑难复杂案件进行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案件监督管理部门会同纪检部门;对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的案件进行监督管理
44	徇私未依法变更起诉、追加起诉	★★★	对疑难复杂案件进行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案件监督管理部门会同纪检部门
45	徇私不移送应当移送的证据材料、扣押款物、非法所得等	★★★	对改变定性、增减犯罪事实的案件进行监督管理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对案件材料流转进行登记管理
46	徇私致量刑情节认定不当或者量刑建议畸轻畸重	★★★	要客观中立,按照量刑标准进行量刑建议,超出一般量刑范围时,应交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47	以刑事和解名义违法违规办案	★★★	刑事和解案件进行不起诉要由检察长进行审批，并进行公开审查，接受人民监督员的监督
48	徇私消极办案，隐匿指控犯罪证据或者不充分论证指控	★★★	制作完整详细出庭预案，全程留痕。对于公诉意见、量刑建议等关键文书向部门负责人备案，形成责任倒逼作用
49	徇私在庭审中针对被告人、辩护人提出一些无依据的无罪罪轻辩解、辩护，怠于履职，不公正行使追诉犯罪职责，致使法庭采信上述无依据辩解	★★★	出庭检察官助理、书记员详细记载开庭笔录，记载出庭公诉人在法庭上的言行，形成责任倒逼效果
50	徇私不依法履行对侦查活动、审判活动的法律监督、不提起抗诉	★★★	有监督事由的由检察官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案件监督管理部门对未监督事由进行监管
51	徇私泄露案情，并致案件材料损毁、灭失	★★★	对于打探案情的一律严词拒绝，并填写过问登记表，案件查询由案件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备案记录
52	协助员额检察官工作中发现的监管场所工作人员的违法渎职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收受他人财物等。	★★★	线索评估、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
53	协助对被羁押案件的羁押期限和办案期限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帮在押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讲情、通风报信，收受他人财物。	★★★	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
54	协助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出释放或者变更强制措施的建议中通风报信；为谋取私利，违规提请	★★★	案件定期互查、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规范工作程序、逐级审批
55	协助对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中，询问与执行监督无关的问题、打探案情。	★★★	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双人办案、填报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执行活动检察日志

56	协助对死刑执行是否合法实行临场监督中，泄露人员、地点、时间等秘密。	★★★	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双人办案、填报死刑执行临场监督日志
57	协助对人民法院执行罚金刑、没收财产刑以及执行生效判决、裁定中没收违法所得及其他涉案财产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过程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给关系人通风报信	★★★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双人办案、案件定期互查、完善工作流程
58	协助对人民法院、监狱管理机关、公安机关决定或者批准暂予监外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接受请托、放松监督标准。	★★★	公布举报电话、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双人办案、完善工作流程
59	协助对公安机关、社区矫正机构管理监督监外执行罪犯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接受请托，利用工作便利打招呼。	★★★	公布举报电话、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双人办案、完善工作流程
60	协助对强制医疗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中，发现强制医疗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	★★★	双人办案、公布举报电话、定期回访
61	协助对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的职务犯罪案件立案侦查，帮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串供、讲情、通风报信；泄露工作秘密。	★★★	严守办案保密纪律、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逐级处理报告和审批、执行重大事项报告
62	协助对罪犯又犯罪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对立案、侦查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过程中，发现违法问题不制止，不纠正，不报告；帮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讲情、通风报信。	★★★	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案件定期互查
63	泄露刑事执行检察工作中知晓的案件秘密和工作秘密。	★★★	严守办案保密纪律、案件过问登记、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

部门廉政风险排查防控登记表

部门		刑事检察科	工作岗位	书记员
主要职能及重点风险部位		案件的收转登记、归档和法律文书的收发转递；公文函件、文书资料、简报书刊的收发、保管；印信凭证的管理、使用；科室档案管理；科室月报统计工作及半年及年度计划、总结等文件的报送；科室人员各类信息的统计及汇报。院、科室会议精神及相关文件的上下传下达工作；科室会议记录，案件讨论记录；来访人员的接待；按科长要求对重大案件的办理情况进行催办；协助办案人员的办案工作；做好科室交办的其他综合工作管理。 1. 法律文书材料的文印、送达；2. 案件办理中的各项记录工作；3. 案件材料的录入、保管、整理和案卷装订、归档；4. 科室统一安排的其他工作事项。5. 协助员额检察官开展案件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不起诉、诉讼监督工作。6. 协助员额检察官开展案件审查批捕、起诉、出庭支持公诉、不起诉、诉讼监督等工作；7. 案件受理、调阅卷宗等相关案件准备工作；8. 案件办理过程中的记录工作；9. 案件各项法律文书、工作文书的文印、校对、收发、送达等工作；10. 案件材料保管、整理和卷宗装订、归档等工作；11. 完成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任务。		
潜在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	序号	主要廉政风险点	风险等级	主要防控措施
	1	泄露案情、公文资料，造成严重后果的	★★★	落实保密责任、签署保密协议，实行泄密责任倒追
	2	隐匿、毁弃案件材料	★★★	落建立案件材料登记制度，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定期开展自查、复查
	3	徇私帮助犯罪嫌疑人串供、毁灭或伪造证据	★★★	实行双人提审、同步录音录像，案卷材料电子扫描前置
	4	徇私违规借阅、复制、摘抄案卷材料	★★★	依法收集证据材料，确保证据合法有效，建立汇报讨论制度，开展采信证据互查，并进行定期评查

5	为牟私利，主动要求协助承办某个案件	★★★	随机分案、科室人员内部监督、按规定建立案件汇报讨论制度
6	徇私不移送应当移送的案卷材料等	★★	科室人员相互监督、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落实纪律处分条例
7	徇私不移送应当移送的案卷材料	★★	科室人员相互监督、落实案件材料保管责任、落实纪律处分条例
8	徇私使用印信，造成严重后果的	★★	科室人员内部互相监督、落实印信管理责任
9	接受案发单位宴请、娱乐、旅游等消费活动	★★	公布举报电话、落实请假备案制度、科室人员内部监督
10	徇私为他人提供法律文书	★★	落实文书管理责任、科室人员内部监督
11	为关系人打探案情，为关系人说情	★	科室人员内部监督、纪检专项检查、实行泄密责任倒追
12	违规不报送相关应当报送的案件材料	★★★	案件流程网上管理，定期监督检查
13	违反法定回避事由，明知有回避事项不予汇报	★	严格做好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及时将个人家庭、社会关系等情况如实报告政治处，方便纪检部门掌握个人情况，做好监督 与当事人保持距离，在案件关联时除工作事务外绝不私下联系与案发单位在案外私自接触接受社会监督；遇有案件外的特殊情况，及时向检察官汇报，不得擅自作出决定，如有违反规定按照检察人员纪律处分条例做出相应的处分决定
14	利用职务之便，收取或者索取他人财物	★★★	
15	违规私下会见律师、接受宴请等，私自向当事人透露案件涉密内容以及案件相关内部意见	★	严格遵守纪律规定，不得插手、违规打听案情，有相关打听、说情等情况应由检察官如实填写汇报登记表

16	徇私向当事人推荐律师	★	案件材料流转登记管理、电子卷宗管理
17	违反回避有关规定	★	汇报回避情况，对应当回避而未回避予以纪律处分
18	索取、收受贿赂	★★★	与当事人保持距离，科内互相监督，设举报电话，加强思想政治学习
19	徇私拖延办案时间	★★★	案件监督管理部门网上流程管理，告知犯罪嫌疑人审查起诉期限为三十日
20	超期送案、或具有超期羁押情形	★★★	案件监督管理部门网上流程管理，告知犯罪嫌疑人权利义务
21	徇私泄露案情	★★★	加强文件登记和检查、收录，对保密文件进行专门保管，做好台账工作
22	徇私隐匿毁弃案件材料	★★★	严格按照案件流程网上管理，承办人予以督查，定期检查台账
23	徇私不告知犯罪嫌疑人诉讼权利（未成年犯罪嫌疑人未通知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到场）	★★★	与当事人保持距离，在案件关联时除工作事务外绝不私下联系
24	徇私不依法、如实记录	★	双人提审、并进行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对犯罪嫌疑人进行权利义务告知
25	徇私不告知证人、被害人诉讼权利（未成年被害人未通知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到场）	★	记录全程同步录像录像，按规定如实做好记录，交承办人员或讨论人员审核
26	徇私未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社会调查或自行调查	★	双人询问、全程监控或录音录像、证人和被害人的权利义务告知

27	徇私未进行犯罪记录封存	★★★	案件流程网上管理，定期进行案件清理，对即将超期案件及时提醒
28	徇私不告知证人、被害人诉讼权利（未成年被害人未通知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到场）	★	学习《检察人员纪律处分条例》，与律师等诉讼参与人保持适当距离；科内互相监督，设举报电话
29	徇私未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社会调查或自行调查	★	填写过问登记表，设举报电话，对随意泄露案情者予以纪律处分
30	协助检察官履行职责过程中泄露案件信息和工作秘密。	★★★	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加强保密意识
31	打听案件办理情况。	★★★	严格执行办案纪律、过问案件及时报告、出现违法问题进行责任倒查
32	帮在押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讲情，通风报信。	★★★	告知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权利义务、双人办案、同步录音录像
33	案件材料记录有误影响案件办理；法律文书文印、校对不细致；收发、送达不及时；案件材料、法律文书保管不当、导致遗失。	★★	增强程序意识、定期互查、案件材料和法律文书进保险柜上锁保管
34	徇私借阅、复制案件材料或者提供法律文书。	★★	严格办案纪律、建立借阅复制案件材料和法律文书台账、部门负责人加强管理

检察业务管理科廉政风险防控手册

检察业务管理科工作概述

检察业务管理的主要任务是对检察机关办理的案件实行统一受理、流程监控、案件评查、统计分析、信息查询、综合考评，对办案期限、办案程序、办案质量等进行管理、监督、预警、规范执法行为，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

检察业务管理工作的业务范围：

1. 对侦查机关移送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延长侦查羁押期限、申请强制医疗、申请没收违法所得等案件，有检察业务管理部门统一受理；
2. 对本院办案部门办理的案件进行流程监控；
3. 对本院办案部门办结的案件开展月评查和季度定期评查；
4. 对自侦部门扣押的涉案款进行监督管理，对于扣押的物品和公安机关移送的随案物品进行保管，登记和出入库管理；
6. 对全院部门的业务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对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填录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7. 对生效案件的起诉书、案件程序性信息进行公开。

检察业务管理科职权目录

序号	职权名称	来源依据	行使 责任人	责任内容	公开 形式	公开 范围	内 外 部职权
1	案件受理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江苏省设区市及基层院检察官职权清单》	科长	依法审查移送的案卷材料；规范填录案卡信息；及时流转案卷材料等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
2	律师接待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	科长	审查律师辩护材料；提供阅卷服务；及时转达律师相关申请事项	检察内网	律师	外部职权
3	涉案款物 监管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涉案财物管理规定》	科长	依法依规监管和保管涉案款物；在系统内规范登记出入库情况；定期组织专项检查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
4	案件信息 公开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江苏省设区市及基层院检察官职权清单》	科长	及时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相关法律文书；主动向代理人推送案件信息，组织检查和通报	检察外网	社会	内部职权
5	流程监控 及案件质 量评查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江苏省设区市及基层院检察官职权清单》	科长	定期组织案件质量评查；日常开展网上流程监控；发出口头或书面纠违；定期编发案件监管月报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
6	统计信息 管理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江苏省设区市及基层院检察官职权清单》	科长	每月审核汇总办案数据；编撰办案态势分析报告；定期组织统计专项检查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
7	司法档案 管理	《人民检察院案件流程监控工作规定》	科长	建立纸质和电子档案，如实记载检察官履职情况，作为检察官考评的依据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
8	检纪衔接	《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 《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 《江苏省设区市及基层院检察官职权清单》	科长	及时收集各业务部门在工作中发现的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违法违纪情况，审核后及时向同级纪检部门通报	检察内网	本院	内部职权